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呼伦贝尔市能源产业发展规划研究



甲方：呼伦贝尔市能源局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成吉思汗路奋斗镇天骄
大街北侧万达建设大厦7楼

乙方：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辽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高迎路3-1号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呼伦贝尔市能源产业发展规划研究（二次）项目（项目编号：HSZCS-C-F-260064-1）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如下：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发展基本思路，开展呼伦贝尔市能源产业发展规划研究。本次研究重点围绕提升煤炭煤电供应保障能力，加大油气资源增储上产力度，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强化能源系统安全管控能力；更大力度推进新能源开发建设，加强煤炭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完善现代能源基础设施，强化电力系统调节能力，提升新能源消纳利用水平，推进绿色氢能规模化发展，加快推进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提升能源产业水平与创新能力，持续推进能源产业提质升级，强化能源未来产业布局，强化能源领域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大力发展现代能源经济；科学推进能源治理能力，深化能源电力体制改革，强化能

一
集
团
总
部



源安全风险管控；深化能源领域合作等方面，提出重点任务、明确发展路径，为呼伦贝尔市能源工作提供重要支撑。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等

（一）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90日历天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自签订合同之日起90日历天

（三）服务地点：呼伦贝尔市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范琳 13555778118（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闻浩 0470-8112623（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与验收

1. 甲方有权了解规划研究工作实时进展情况，并对乙方开展的技术服务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 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全部服务费用。

3.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规划报告后进行验收，验收方式由甲方决定。甲方在验收时发现规划研究报告存在问题或缺陷，需要修改的，乙方应



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修改，修改不合格的，需再次修改，直至修改合格。

验收评审通过并出具评审意见后，视为验收合格。

4. 验收合格后，乙方应为甲方提供与该项目相关的技术保障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咨询等，直至本合同履行完毕。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975,700.00元（小写）玖拾柒万伍仟柒佰元整（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方式

甲方分两次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1. 1期：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额的 20%，共 195,140.00 元（壹拾玖万伍仟壹佰肆拾元整）。

2. 2期：研究成果交付后并通过甲方组织的审查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额的 80%，共 780,560.00 元（柒拾捌万零伍佰陆拾元整）。

（二）付款方式： 电 汇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辽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211111201013001130802

八、知识产权与保密

1. 双方确定, 因履行本合同所形成的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甲方有权使用或处分该成果,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使用或处分。

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知识产权侵权, 由此产生的责任、费用及赔偿均由乙方承担。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擅自将规划研究报告或部分用作他用, 不得泄露涉密资料, 乙方对项目规划研究报告中所提及之基本资料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不得被本单位及专家使用或处分（行业共性公开数据除外）。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附件以及各项工作（包括项目成果报告）会议中讨论之内容、纪要等, 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5. 本合同所约定之保密涉及国家秘密、企业商业秘密的, 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本条保密条款为独立条款, 一直有效, 不因合同无效、撤销、解除等情况改变。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 0.01%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6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0.5%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6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四）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全部费用，并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10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 ____/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甲方所在地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8份，甲乙双方各执4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无。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名称：呼伦贝尔市能源局（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甲方处室负责人：（签字）

2026年6月2日

乙方名称：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辽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何锐（签字）

乙方经办人：（签字）

2026年6月2日



附件

服务清单

一、服务项目名称

呼伦贝尔市能源产业发展规划研究

二、服务具体内容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发展基本思路，开展呼伦贝尔市能源产业发展规划研究。规划研究重点围绕提升煤炭煤电供应保障能力，加大油气资源增储上产力度，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强化能源系统安全管控能力；更大力度推进新能源开发建设，加强煤炭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完善现代能源基础设施，强化电力系统调节能力，提升新能源消纳利用水平，推进绿色氢能规模化发展，加快推进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提升能源产业水平与创新能力，持续推进能源产业提质升级，强化能源未来产业布局，强化能源领域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大力发展现代能源经济；科学推进能源治理能力，深化能源电力体制改革，强化能源安全风险管控；深化能源领域合作等方面，提出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明晰发展路径和实施举措，为“十五五”阶段及远期呼伦贝尔市能源工作提供重要支撑。

规划研究年限范围2026-2030年，展望至2035年。规划研究应做好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自评、国土空间规划衔接、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方式和措施研究、环境影响评价和水资源论证等，同时做好与生态环保、碳排放等指标和政策衔接。

专题研究是为保障规划科学性与可落地性，与规划研究同步开展，作为规划研究的核心支撑，主要包括：

1. 呼伦贝尔市能源资源禀赋专题研究：系统梳理煤炭、风光、油气资源的储量、分布、开发条件，重点开展全域风光发电资源普查研究，更新资源家底数据库。

2. 呼伦贝尔市新型电力系统专题研究：系统梳理煤电、新能源、电网、储能及负荷侧资源，重点分析新一代煤电升级、新能源消纳、区域调节能力提升、电网智能化改造升级等技术与经济可行性路径。

3. 沙戈荒大基地绿色开发与生态保护协同专题研究：结合呼伦贝尔生态脆弱性，研究大基地开发中的生态修复、水土保持等方案。

4. 绿色氢基能源开发与落地路径专题研究：系统梳理本地绿色氢基能源生产开发的要素资源及配套条件，研究绿色氢基能源生产基地建设方案以及配套产业链发展趋势。

5. 新能源全产业链招商与落地路径专题研究：梳理本地新能源装备制造配套条件，提出产业链招商方向、重点企业清单与落地载体。

6. 能源项目要素保障专题研究：汇总规划重点项目的土地、用水、能耗指标等要素需求、提出保障方案。



三、服务方式

乙方根据现场调研、数据收集与材料分析等形成服务成果。

四、服务要求

1. 乙方为本项目配置足够的专业人员，人员要基本固定，确因工作调整、回避等原因调整的，应有不低于同等条件的专业人员补齐，并向甲方备案，征得甲方同意。

2. 乙方配备专家基本要求：工作认真，责任心强，作风扎实，经验丰富，能够满足完成工作任务的各类需求。

3. 乙方要明确项目组长，并建立专家管理有关制度。

4. 乙方提供承诺文件，说明具备履行合同的完全条件，明确对违反廉洁、出现技术事故，以及被有关单位投诉等问题处理的应对措施。

5.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以及自治区廉洁自律有关规定。

五、服务成果

1. 《呼伦贝尔市“十五五”能源发展规划》
2. 《呼伦贝尔市“十五五”能源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3. 《呼伦贝尔市“十五五”能源发展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以上向甲方交付成果文本一式8份，电子文件1份。

六、服务成果文件验收要求

1. 《呼伦贝尔市“十五五”能源发展规划》及相关专题研究报告，须符合相关政策及满足采购人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审批；

2. 《呼伦贝尔市“十五五”能源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须符合相关政策，并通过生态部门的审查审批；

3. 《呼伦贝尔市“十五五”能源发展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书》，须符合相关政策，并通过水利部门的审查审批。